

项目编号: 310106000250210170642-06197431

# 上海市静安区区域卫生信息平台日 常软、硬件运维项目

##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单位: 上海市静安区卫生信息中心  
地 址: 上海市永和路 195 号

2025年03月24日

2025年03月24日

---

##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9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25
第四章	招标需求	35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35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64

#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规定，现就下列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提供本国货物、服务的单位或个人前来投标：

一、项目编号：310106000250210170642-06197431

二、公告期限：5 个工作日

三、采购项目内容、数量及预算

包号	包 名 称	数量	单位	预 算 金 额 (元)	简 要 规 格 描 述 或 包 基 本 概 况 介 绍	最 高 限 价 (元)	备注
1	区域卫生信息平台日常软、硬件运维	1		8341450.00	本次采购内容为对上海市静安区卫生信息中心的静安区	8341450.00	

卫生数据中机的、统件应软、安区医机前设及分构心安设软维供保  
域生据心房硬件系软和用件静区属疗构置备部机核&全备硬运提维服

---

					务，以保障相关的正常运行和修复。详细的采购清单见售后服务内容部分。		

#### 四、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 2、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 2、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3、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近三年（投标截止前）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7、本项目面向大、中、小微企业采购

上海市静安区区域卫生信息平台日常软、硬件运维项目资格审查要求包1

序号	类型	审查要求	要求说明	项目级/包级
1	引用上海证照库	企业营业执照不分级及以上	按要求上传	项目级
2	自定义	信用中国	未被“信用中国”（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项目级
3	自定义	中国政府采购网截图	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项目级
4	自定义	法人授权书	法人授权书具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项目级
5	自定义	法人身份	法人身份证和被授权人身份证，	项目级

		身份证和 被授权 人身份 证，原 件彩色 扫 描 (复 印 件须加 盖投标 人 公 章)	原件彩色扫描（复印件须加盖投 标人公章）	
6	自定义	社保、 纳税	开标日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缴纳 社会保障资金、纳税的证明材料 或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 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项目级

## 五、投标报名：

1 、 报 名 时 间 : 2025-03-24 至 2025-03-31 上 午  
00:00:00~12:00:00; 下午 12:00:00~23:59:59 (节假日除外)。

2、报名方式：本项目实行网上报名，不接受现场报名。供应商登录上海政府采购网 (<http://www.zfcg.sh.gov.cn/>) 进行报名。

3、招标文件售价：0 元，招标文件请至公告附件处下载。

## 六、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收款账户（金额、开户行、户名、账号等）]

如需缴纳保证金，投标人应于 时前将投标保证金交至上海欣丰招标服务有限公司，投标保证金若以网银、电汇方式交纳的，请将网银电脑打印凭证、电汇底单复印件写上所投项目名称、编号、投标联系人、联系电话，请在开标前一个工作日前到招标方服务台开收据。

## 七、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

投标人应于 2025-04-14 10:00:00 时前半小时内派授权代表将投

---

标文件密封送交到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址:[www.zfcg.sh.gov.cn](http://www.zfcg.sh.gov.cn)）远程开标，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予以拒收。

（授权代表应当是投标人的在职正式职工，并携带身份证件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有效证明出席）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时另行提供投标文件送达回执、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格式详见附件，不密封进投标文件）。

#### 八、开标时间及地点：

本次招标将于 2025-04-14 10:00:00 时整在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址:[www.zfcg.sh.gov.cn](http://www.zfcg.sh.gov.cn)）远程开标开标，投标人可以派授权代表出席开标会议。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要 求
1	项目名称及数量	详见《公开招标采购公告》二
2	信用记录	根据财库[2016]125号文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以开标当日网页查询记录为准。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
3	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	投标产品若属于节能环保产品的,请提供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有效期内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及财政部、发改委联合发布有效期内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 招标需求中要求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品目的,投标人须提供该清单内产品,否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标处理。
4	小微企业有关政策	<p>1、根据财库〔2011〕181号的相关规定,在评审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del>10%</del>的扣除,取扣除后的价格作为最终投标报价(此最终投标报价仅作为价格分计算)。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文件中投标人必须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以及本单位、制造商(如有)“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页面查询结果(查询时间为投标前一周内,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并在报价明细表中说明制造商情况。</p> <p>联合体投标时,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策;联合体其中一方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额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2-3%)的价格扣除,须同时提供联合体协议约定(包含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份额)。</p> <p>2、根据财库[2017]141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属于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p>

		应满足财库[2017]141号文件第一条的规定，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
		3. 根据财库[2014]68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拟）。” (注：未提供以上材料的，均不给予价格扣除)。
5	答疑与澄清	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应当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公告期限满第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6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不允许进口产品具体要求详见第四章招标需求各标项的对应内容。
7	是否允许转包与分包	转包：否 分包：否
8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允许 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请提供联合体协议书。
9	是否现场踏勘	不组织现场踏勘 具体要求详见第四章招标需求各标项的对应内容。
10	是否提供演示	不进行演示 系统演示具体要求详见第四章招标需求各标项的对应内容。
11	是否提供样品	不要求提供样品 具体要求详见第四章招标需求各标项的对应内容。
12	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质文件、技术及商务文件、报价文件正本各1份；副本各4份。
13	中标结果公告	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在上海市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zfcg.sh.gov.cn/">http://www.zfcg.sh.gov.cn/</a> )发布中标公告，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服务台根据报名时预留地址寄送中标通知书。
14	投标保证金	交纳：投标保证金应按《招标采购公告》六规定交纳。若一次投多个标项，只需交纳一个标项的投标保证金（按所需保证金最大额的标准交纳为准）。 退还：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未中标的投标人提供交入投标保证金时取得的第二联“供应商退款凭据”到招标方服务台办理，招标方以电汇或转账等方式退还投标保证金。
15	合同签订时间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
16	履约保证金	合同签订时，采购人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有关规定自行收取项目履约保证金。采购人要求中标或者成交

---

		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
17	付款方式	国库集中支付（采购人自行支付）详见各标项的商务要求表
18	投标文件有效期	90天
19	投标文件的接收	<p>招标方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半小时内接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送达回执、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格式详见附件）应单独提供，如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时未提供回执，视同不需要回执。</p> <p>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时，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投标文件；</li><li>2、由于包装不妥，在送交途中严重破损或失散的投标文件；</li><li>3、仅以非纸制文本形式的投标文件；</li><li>4、未成功办理投标人报名手续的；</li><li>5、超过投标截止时间送达的投标文件。</li></ol> <p>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书面通知（加盖公章）招标方，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p>
20	招标方代理费用	中标服务费按照中标金额1.5%收取。由中标单位支付，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3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代理服务费。
21	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上海欣丰招标服务有限公司。

---

## 一、总 则

### （一）适用范围

仅适用于本次招标文件中采购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二）定义

- 1、“招标方”系指组织本项目采购的上海欣丰招标服务有限公司。
- 2、“投标人”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个人。
- 3、“采购人”系指委托招标方采购本次货物、服务项目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 4、“货物”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材料、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工具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文字材料。
- 5、“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劳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 6、“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需求总称。

### （三）投标人及委托有关说明

- 1、授权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授权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格式见附件）。
- 2、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投标人员工（或投标人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 3、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5、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 （四）投标费用

---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其他相反规定除外)。

### (五) 质疑

1、投标人认为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方提出质疑。

2、质疑应当以书面形式提出,格式见《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附件范本,下载网址:上海市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位置:“首页-在线服务-质疑投诉模板”。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a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b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c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d 事实依据;
- e 必要的法律依据;
- f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质疑应明确阐述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质疑函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的,应在规定期限内补齐的,招标方自收到补齐材料之日起受理;逾期未补齐的,按自动撤回质疑处理。

### (六)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应当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公告期限满第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方提出。招标方将在规定的时间内,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逾期提出招标方将不予受理。

---

2、招标方主动进行的澄清、修改：招标方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均可主动对招标文件中的相关事项，用补充文件等方式进行澄清和修改。

3、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 二、投标文件的编制

###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质文件、技术及商务文件、投标报价文件三部份组成。

#### 1、资质文件

- （1）投标声明书（格式见附件，含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 （2）提供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内任意时间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投标人信用查询网页截图。（以开标当日采购人或由采购人委托的评标委员会核实的查询结果为准）
-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 （4）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事业单位的，则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的，则提供有效的身份证件复印件并签字；
- （5）提供有效的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完税凭证或税务部门出具的证明）；
- （6）提供有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缴纳凭证或人社部门出具的证明）；
- （7）联合投标协议书（若需要）；
- （8）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若需要）；
- （9）提供采购公告中符合投标人特定条件要求的有效的其他资质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及需要说明的资料。

#### 2、技术及商务文件

- （1）评分对应表（格式见附件，主要用于评委对应评分内容）
- （2）投标项目明细清单（含货物、服务等）；

- 
- (3) 技术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 (4) 项目总体解决方案（可包含且不限于对项目总体要求的理解、项目总体架构及技术解决方案等）；
  - (5) 项目实施计划（可包含且不限于保证工期的施工组织方案及人力资源安排、项目组人员清单等）；
  - (6) 列入政府采购节能环保清单的证明资料（若有）；
  - (7) 商务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 (8) 售后服务计划（可包含且不限于对用户故障的响应、处理、定期巡检、备品备件、常用耗材提供、驻点人员情况等）；
  - (9) 技术培训计划（若有）；
  - (10) 投标人履约能力（可包含且不限于技术力量情况、投标人各项能力证书）；
  - (11) 案例的业绩证明（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等）；
  - (12) 投标方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资料。

### 3、报价文件：

- (1) 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见附件）；
- (2)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 (3) 小微企业声明函、网页证明资料（若有，格式见附件）；
- (4) 残疾人福利企业声明函（若有，格式见附件）。

**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投标报价明细表必须按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正确签署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资质文件、技术及商务文件中不得出现项目报价信息，否则将作无效标处理。**

### （二）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简体字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投标文件中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部分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将作无效标处理。

### （三）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

1、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内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标处理。

2、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 （四）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包装

1、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2、投标人应按资质文件、技术及商务文件、报价文件正本、副本规定的份数分别编制并按 A4 纸规格分别竖面单独装订成册，投标文件的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活页装订（是指用卡条、抽杆夹、订书机等形式装订，使标书可以拆卸或者在翻动过程中易脱落的一种装订方式）的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标处理。

3、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投标文件正本除《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可提供复印件外均须提供原件。副本为正本的复印件。招标方提倡双面打印或书写。

4、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5、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供应商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6、投标人应按资质文件、技术及商务文件、投标报价文件分类分别单独密封封装。投标文件封装后，外包装封面上应注明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投标文件名称（资质文件、技术及商务文件、报价文件）、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项及“开标时启封”字样，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五）投标报价

1、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报，该投标报价应与明细报价汇总相等，且不允许出现报价优惠等字样（明细出现“0”元，视同赠送）。

2、投标报价应包含项目所需全部货物、服务，不得缺漏，是履行合

---

同的最终价格（含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3、投标报价总价金额到元为止，如投标报价总价出现角、分，将被抹除。

## （六）投标保证金

1、投标人须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2、保证金形式：网银、汇票、电汇、转帐支票。

3、招标方不接受以现金支票、现金及个人转账方式交纳的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若以网银、电汇方式交纳的，请将网银电脑打印凭证、电汇底单复印件写上所投项目名称、编号、投标联系人、联系电话，请在开标前一个工作日前到招标方服务台开收据。

4、招标方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投标保证金，供应商办理投标保证金退还时需提供收据的第二联“供应商退款凭据”。详见[上海市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 <http://www.zfcg.sh.gov.cn/>，位置：“首页-在线服务”

保证金不计息。

5、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2）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3）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采购单位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5）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 （七）串通投标认定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八）投标无效的情形

在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 2、投标方未能提供合格的资格文件、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3、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 4、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5、与招标文件有重大偏离、未满足带“▲”号实质性指标的投标文件；
- 6、招标需求中要求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品目的，投标人未提供该清单内产品的；
- 7、资质文件、技术及商务文件中出现投标价格信息的、投标报价超出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8、标项以赠送方式投标的、对一个标项提供两个投标方案或两个报价的；
- 9、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且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10、投标人不接受报价文件中修正后的报价的；
- 11、未按本章“二、投标文件的编制”第五点投标报价要求报价的；
- 12、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3、投标人被视为串通投标的；
- 14、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九）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一）投标文件中报价明细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

---

以报价明细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明细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经投标人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三、组织开、评标程序及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程序

#### （一）组织开标程序

招标方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和程序组织开标，各投标人授权代表及相关人员应参加开标会并接受核验、签到，无关人员不得进入开标现场。投标人如不派授权代表参加开标会的，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

1、开标会由招标方主持，主持人介绍开标现场的人员情况，宣读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开标纪律、应当回避的情形等注意事项，组织投标人签署不存在影响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2、对投标人保证金缴纳情况进行查验、核实，提请投标人代表或公证人员查验投标文件密封情况并签名确认，如投标人代表对密封情况有不同意见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以多数投标人意见为准。

3、当众拆封、清点投标文件（包括正本、副本）数量，将其中密封的报价文件现场集中封存保管等候拆封，将拆封后的商务和技术文件由现场工作人员护送至指定的评审地点，同时告知投标人代表拆封报价文件的预计时间。对不符合装订要求的投标文件，由现场工作人员退还供应商代表。

4、商务和技术评审结束后，主持人宣告商务和技术评审无效投标人名称及理由，有效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情况，无效投标人代表可收回

---

未拆封的报价文件并签字确认。

5、拆封投标人报价文件，宣读《报价明细表》有关内容，同时当场制作并打印开标记录表，由投标人代表、唱标人、记录人和现场监督员在开标记录表上签字确认，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投标人授权代表未到现场的，或开标记录不予确认且不说明理由的，视为无异议。唱标结束后，现场工作人员将报价文件及开标记录表护送至指定评审地点，由评审小组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6、评审结束后，主持人公布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及采购人最终确定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名单的时间和公告方式等。

## （二）组织评标程序

招标方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和程序组织评标，各评审专家及相关人员应参加评审活动并接受核验、签到，无关人员不得进入评审现场。

- 1、按规定统一收缴、保存评标现场相关人员通讯工具。
- 2、介绍评审现场的人员情况，宣布评审工作纪律，告知评审人员应当回避情形；组织推选评标委员会组长。
- 3、宣读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名单，组织评标委员会各位成员签订《政府采购评审人员廉洁自律承诺书》。
- 4、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 5、根据需要简要介绍招标文件（含补充文件）制定及质疑答复情况、按书面陈述项目基本情况及评审工作需注意事项等，让评审专家尽快知悉和了解所评审项目的采购需求、评审依据、评审标准、工作程序等；提醒评标委员会对客观评审项目应统一评审依据和评审标准，对主观评审项目应确定大致的评审要求和评审尺度；对评审人员提出的有关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问题进行必要的说明、解释或讨论。
- 6、采购人代表或由采购人委托的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资格文件进行

---

审查并以开标当日为准对投标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信用记录情况进行核实，资格不符合的，应组织相关投标人代表进行陈述、澄清或申辩。

7、评标委员会组长组织评审人员独立评审。评标委员会对拟认定为投标文件无效，应组织相关投标人代表进行陈述、澄清或申辩；招标方可协助评标委员会组长对打分结果进行校对、核对并汇总统计；对明显畸高、畸低的评分（其总评分偏离平均分30%以上的），评标委员会组长应提醒相关评审人员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评审人员拒绝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据实记录；评审人员的评审、修改记录应保留原件，随项目其他资料一并存档。

8、做好评审现场相关记录，协助评标委员会组长做好评审报告起草、有关内容电脑文字录入等工作，并要求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签字确认。

9、评审结束后，招标方应对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的专业水平、职业道德、遵纪守法等情况进行评价；同时按规定向评审专家发放评审费，并交还评审人员及其他现场相关人员的通讯工具。

### （三）评审程序

1、在评审专家中推选评标委员会组长。

2、评标委员会组长召集成员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以及相关补充、质疑、答复文件、项目书面说明等材料，熟悉采购项目的基本概况，采购项目的质量要求、数量、主要技术标准或服务需求，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投标文件无效情形，评审方法、评审依据、评审标准等。

3、评审人员对各投标人投标文件的有效性、符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4、评审人员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依法独立对投标人投标文件进行评估、比较，并给予评价或打分，不受任何单位和个人的干预。

5、评审人员对各供应商投标文件非实质性内容有疑议或异议，或者

---

审查发现明显的文字或计算错误等，及时向评标委员会组长提出。经评标委员会商议认为需要供应商作出必要澄清或说明的，应通知该投标人以书面形式作出澄清或说明。授权代表未到场或拒绝澄清说明或澄清说明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对该投标文件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判。书面通知及澄清说明文件应作为政府采购项目档案归档留存。

6、评审人员需对招标方工作人员唱票或统计的评审结果进行确认，现场监督员应对评审结果签署监督意见。如发现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评分不一致以及存在评分畸高、畸低情形的，应由相关人员当场改正或作出说明；拒不改正又不作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如实记载后存入项目档案资料。

7、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汇总情况和招标文件规定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排序名单。

8、起草评审报告，所有评审人员须在评审报告上签字确认。

#### 四、评审原则

1、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评审专家因回避、临时缺席或健康原因等特殊情况不能继续参加评审工作的，应按规定更换评审专家，被更换的评审人员之前所作出的评审意见不再予以采纳，由更换后的评审人员重新进行评审。无法及时更换专家的，要立即停止评审工作、封存评审资料，并告知投标人择期重新评审的时间和地点。

3、评审人员对有关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样品或现场演示（如有）的说明、解释、要求、标准存在不同意见的，持不同意见的评审人员及其意见或理由应予以完整记录，并在评审过程中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表决执行。对招标文件本身不明确或存在歧义、矛盾的内容，应作对投标人而非采购人有利的解释；对因招标文件中有关产品技术参数需求表述不清

---

导致投标人实质性响应不一致时，应终止评审，重新组织采购。评审人员拒绝在评审报告中签字又不说明其不同意见或理由的，由现场监督员记录在案后，可视为同意评审结果。

4、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规定：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 五、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原则

1、项目由评标委员会根据第三章《评标办法与评分标准》规定提出中标候选人排序。

2、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采购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招标方将于 2 个工作日内在上海市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向中标方签发书面《中标通知书》，服务台根据报名时预留地址寄送中标通知书。

## 六、合同授予

### （一）签订合同

---

1、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招标方作为合同签订的鉴证方。

2、中标人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扣罚投标保证金并取消中标资格。

## （二）履约保证金

1、合同签订时，采购人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有关规定自行收取项目履约保证金。采购人要求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10%。

2、按合同约定办理履约保证金退还手续。

## 七、货款的结算

货款由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付款方式自行支付。若资金在采购人处的，由采购人直接支付；若资金在核算中心的，由采购人向核算中心发起支付令，由核算中心把货款打入中标商帐户。

---

###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项目的实际需求，制定本办法。

#### 一、总则

本次评标总分为 100 分。合格投标人的评标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中标候选资格按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 2 位。

#### 二、分值的计算

技术、资信、商务及其他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为：

技术、资信商务及其他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投标人评标综合得分=价格分+(技术分+资信商务及其他分)

### 三、评标内容及标准

#### 综合评分法

#### 上海市静安区区域卫生信息平台日常软、硬件运维项目包 1

评分规则：

评分项目	分值区间	评分办法
报价分	0~10	<p>1)确定评标基准价:经评标委员会甄别确认,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合理的最低有效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p> <p>2)确定其他投标报价分:计算公式为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打分报价单位的投标报价)x(10%)x100,分值计算保留一位小数点。</p> <p>3)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投标产品的报价给予 10%的扣</p>

---

		<p>除,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计分依据。其要求标准详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中相关规定。</p> <p>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注:超过本项目预算的投标报价,该报价单位作无效投标处理。</p>
特点、难点拟采取主要措施	0~10	1、根据响应文件中针对本项目服务的特点、难点拟采取主要措施的针对性、可操作性,及提

		<p>供的技术优化建议的合理、有效性进行综合评审</p> <p>措施针对性、可操作性强，建议建设性强的得 8-10 分；</p> <p>措施略粗糙、建议缺乏建设性的得 4-7 分；</p> <p>措施简单粗糙、建议无建设性的得 0-3 分</p>
运维方案	0~25	<p>2、投标人提供的运维方案科学、合理、完整，能够实质响应本项目的运维范围及目标，能提供详细的，能提供各分项维护方案的。</p> <p>（详细及覆盖面全面的：18-25 分，方案一般但可以实施</p>

		的：9-17 分， 方案较差或未提供的：0-8 分）
质量控制及制度管理能力	0~10	投标人质量控制及制度管理能力：运维工作质量保障体系、工作标准，运维工作考核制度，文件保管和文件保密措施。（质量控制及制度管理能力较强的：6-10 分，质量控制及制度管理能力一般的：3-5 分，质量控制及制度管理能力较差或未提供的：0-2 分 ）
需求理解	0~10	根据本项目维护需求，对业务流程和系统现状有深刻的理解，并分析本项目维护的关键点。

		<p>理解全面、分析深入、描述恰当的得 5-10 分；</p> <p>理解较好、分析较深入、描述较恰当的得 3-4 分；</p> <p>理解和分析一般的或未提供得 1-2 分。</p>
质量承诺及保证体系、措施、应急方案	0~5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质量承诺及保证体系、措施、应急方案的详细程度、针对性、完整性、可操作性等综合打分。</p> <p>(方案针对性强且完整的得 4-5 分，方案针对性一般但可以实施的得 2-3 分，方案针对性较弱或未提供的得 0-1 分。)</p>
项目负责人	0~5	根据项目负责

---

	<p>人资历资格、相关领域技术水平、项目管理经验进行综合打分，需具备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资质。提供该负责人的社保证明，不提供不得分。</p> <p>项目负责人经验丰富、资格证书齐全，与项目完全吻合的专业背景及工作经验并能较好地胜任本项目的得 3-5 分；</p> <p>项目负责人经验丰富、资格证书齐全，与项目相关的专业背景及工作经验，但存在部分不足与缺陷的得 1-2 分。</p> <p>未提供得 0 分。</p>
--	---

---

驻场人员安排	0~10	<p>综合评价驻场及其他服务人员人数、资历资格、相关领域技术能力、相关工作经验情况。须提供该组员的社保证明，不提供不得分。</p> <p>(人员要求：提供用户处驻场服务，软件一线驻场服务人员要求供应商提供不少于 7 人，硬件一线驻场服务人员要求 1 人)</p> <p>团队技术人员包含但不限于具备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系统分析师、ITIL（运维管理）、PMP 等资质同等及以上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p>
--------	------	---

---

		驻场人员需具备一定工作经验，驻场人数每少 1 人扣 2 分、驻场技术人员资质每少一个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二线技术支持 团队实力	0~5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二线支持团队的人员数量及资质进行综合打分，二线支持需保证 10 人及以上团队，二线支持团队人员具备安全工程师、系统分析师、系统架构设计师、网络工程师等软件架构、信息安全、数据分析、系统集成等类型资质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每提供 1 个资质证书得 0.5 分，最多得 5 分。

---

二线技术支持 团队实力	0~5	发生突发公共 卫生事件、重大节假 日期间、甲方需技术 支持人员驻场时，投 标人承诺提供额外 本地化的技术支持 人员进行 7X24 小时 驻点服务并提供相 关方案及人员的得 5 分。
类似业绩	0~5	根据近三年类 似项目业绩进行评 定，提供一个有效业 绩得 1 分，最高得分 为 5 分。  需提供相关业 绩的合同扫描件，扫 描件中包含合同首 页、金额页、盖章页， 加盖投标人公章，否 则不得分。

---

## 第四章 招标需求

# 静安区区域卫生信息平台日常运维招 标需求

### 项目建设概况

#### 项目单位

本次项目由上海市静安区卫生信息中心负责。

#### 项目背景

静安区经过多年的信息化建设，形成了区域统一安全保障、统一标准、统一建设、统一部署的社区卫生信息化管理模式，保障了全区卫生信息化水平的持续提升。其中，静安区卫生信息中心所在的永和路数据中心是静安区区域医疗卫生信息系统建设的基础和支撑环境，自 2010 年始至今建立机房、陆续上线了多个核心业务系统，中心机房每年的软硬件运维工作是保障全区卫生信息系统运行的重要保证。

#### 建设目标

上海市静安区区域医疗卫生信息平台为区域卫生健康数据交换、信息共享，在此基础上对移动家庭医生、健康静安微信平台、双向转诊平台、脑卒中预防救治信息系统、医疗服务监管系统、健康档案浏览器、人力资源系统、家庭医生服务管理系统、健康体检、基于社区综改签约病人的家医精准管理、静安区健康静安信息惠民应用深化建设项目、“健康静安”信息惠民应用二期、医疗信息合理互认服务及影像云胶片系统、电子票据统一服务平台、远程超声医联体协同诊断平台、静安区便捷就医数字化转型应用系统建设项目、静安区区域前置审方系统等核心系统提供支持，是区域卫生业务服务协同的保障。因此，上海市静安区区域医疗卫生信息系统是一个包括多个

---

子系统、具有大量内部通信的系统，同时应用系统不断扩展，所以需要专业的维护服务提供商和技术支持团队对核心信息系统涉及的硬件、软件进行维护服务。

为保障系统的安全稳定运行，静安卫生信息中心现以公开招标方式购置以下维保设备、产品软件和应用软件 1 年保修和技术支持服务。

## 主要建设内容

### 采购内容

本次采购内容为对上海市静安区卫生信息中心的静安区域卫生数据中心机房的硬件、系统软件和应用软件、静安区区属医疗机构前置设备及部分机构核心&安全设备软硬件运维提供维保服务，以保障相关系统的正常运行和修复。详细的采购清单见维保服务内容部分。

### 采购预算

本次采购涉及的总预算为 834.145 万元，其中：

- 1) 区域卫生信息平台 2023 年前采购的硬件维保 52.307 万元
- 2) 区域卫生信息平台 2023 年前上线的软件维保 286.795 万元
- 3) 区域卫生信息平台 2024 年新增加的硬件维保 6.48 万元
- 4) 2024 年新增加的静安区区属医疗机构前置设备及部分机构核心、安全设备软硬件维保 239.655 万元
- 5) 区域卫生信息平台 2024 年新增加的软件维保 107.8 万元
- 6) 部分医疗机构 2025 年新增加的三级等保硬件维保 18 万元
- 7) 区域卫生信息平台 2025 年新增加的软件维保 123.108 万元

### 维保服务期限

以上所列的 1—7 项的采购内容中：

1) 区域卫生信息平台 2023 年前采购的硬件维保、2) 区域卫生信息平台 2023 年前上线的软件维保的服务周期为 2025 年 11 月 22 日~2026 年 11 月 21 日;

3) 区域卫生信息平台 2024 年新增硬件维保、4) 2024 年增加静安区区属医疗机构前置设备及部分机构核心、安全设备软硬件维保、5) 区域卫生信息平台 2024 年新增软件维保周期为 2025 年 4 月 18 日~2026 年 4 月 17 日;

6) 部分医疗机构 2025 年新增加的三级等保硬件维保、7) 区域卫生信息平台 2025 年新增软件维保周期以本项目中标后合同签定之日起一年(以中标后合同约定为准)。

综上, 本项目合同涉及的服务周期覆盖范围为: 本合同签定后到 2026 年 11 月 21 日。

## 维保服务内容

### 区域卫生信息平台 2023 年前采购的硬件维保设备清单

类别	名称型号	购置年月	数量	备注
<strong>一、永和路数据中心</strong>				
UPS 电源	山特 (每一次专业的电池健康度检测)	2009. 1	1	过保
UPS 电源扩容	山特 15K (每一次专业的电池健康度检测)	2017. 11	2	过保
UPS 电源扩容	山特 90K (每一次专业的电池健康度检测)	2018. 1	1	过保
服务器	公卫数据库服务器联想 Lenovo-RD650	2015. 1	2	过保
服务器	区卫数据库服务器联想 Lenovo-RD650	2015. 1	2	过保
服务器	外网服务器联想 Lenovo-RD640	2014. 09	2	过保
服务器	外网 VMware 虚拟化服务器联想 Lenovo-RD640	2014. 09	2	过保
服务器	内网 Hyper-v 虚拟化服务器 HPDL580-G7	2012. 08	2	过保
服务器	联想 x3850 X6	2017. 12	9	过保
服务器	联想 x3650 M5	2017. 12	5	过保
服务器	HPE DL360 G9	2018. 4	10	过保
网络设备	H3C S5130S	2018. 4	2	过保
存储	华为 OceanStor 5500V3	2018. 01	1	过保
网络设备	H3C S6520X-30QC-EI	2018. 09	2	过保

网络设备	H3C S5130S-52S-HI	2018.09	4	过保
存储设备	HPE SN6000B	2018.09	2	过保
KVM	KMD3232(32 口)	2018.09	2	过保
KVM	KMD3232(16 口)	2018.09	1	过保
网络设备	万兆接入 24 口光纤交换机 (H3C S6520X-30QC-EI)	2018.09	2	过保
网络设备	千兆接入 48 口交换机 (H3C S5130S-52S-HI)	2018.11	4	过保
安全设备	360 网神防火墙(外网) NSG5000-TG10M-Q	2017.12	2	过保
安全设备	360 网神防火墙(内网) NSG5000-TG10M-Q	2017.12	2	过保
安全设备	入侵检测(外网) 华为 NIP6620	2017.12	1	过保
安全设备	日志审计(外网) 启明星辰天玥 TSOC-SA1100	2017.12	1	过保
安全设备	网络准入系统启明星辰天玥终端控制系统+天清汉马-USG-1000DP 网关	2017.12	1	过保
安全设备	堡垒机(外网区域) 网神 SecFox 运维安全管理与审计系统	2017.12	1	过保
安全设备	堡垒机(内网区域) 深信服 OSM-1000-C600	2019.12	2	过保

## 二、容灾备份设备

服务器	灾备服务器联想 thinkserver	2013.11	1	过保
存储设备	备份存储华为 OceanStor S2600T-2C16G-12I1-AC	2013.11	1	过保
网络设备	光纤交换机华为 OceanStor_SNS2120 SNOZ01FCSP	2013.11	2	过保
安全设备	灾备防火墙华为 USG5150	2013.11	1	过保

以上涉及预算 52.307 万元, 运维周期为 2025 年 11 月 22 日~2026 年 11 月 21 日。

## 区域卫生信息平台 2023 年前上线的软件维保清单

名称	应用范围
区域平台(一期)	全区
区域平台(二期)	全区
区域平台(三期)	全区
脑卒中预防救治信息系统	二级医院 8 家, 社区服务中心 15 家
医疗服务监管系统	
健康档案浏览器	

人力资源（二期）	
家庭医生服务管理系统	社区服务中心 15 家
区域 PACS（北片）	静安北
区域 PACS（南片）	静安南
区域远程心电（南片）	静安南
社区库房管理系统（2016）	社区服务中心 16 家
妇幼保健平台市级项目配套建设项目	全区
区域基层中医药服务与管理系统建设项目	全区
静安区全系统阳光采购平台对接改造-器材采购项目	全区
静安区全系统阳光采购平台对接改造-中草药采购项目	全区
静安区疾控二期市级项目配套扩展项目	全区
静安区预防接种数字化门诊软件项目	全区
新静安 2016 年基础卫生业务应用系统整合项目	全区
新静安 2016 年社区服务综合改革试点信息化配套项目	全区
上海市静安区移动家庭医生系统项目	全区
静安区基于电子健康档案应用水平等级的社区综改配套升级项目	全区
静安区深化医改 1+X 项目--区域配套建设项目	全区
静安区健康静安信息惠民应用深化建设项目	全区
静安区区域平台基础服务升级改造项目	全区
静安区公共卫生深化扩展项目	全区
静安区区域影像系统升级改造	全区

以上涉及预算 286.795 万元，运维周期为 2025 年 11 月 22 日~2026 年 11 月 21 日。

## 区域卫生信息平台 2024 年新增硬件维保设备清单

类别	名称型号	购置年月	数量	备注
<b>一、永和路数据中心</b>				
服务器	HPE 380 gen10	2020.03	6	过保
存储	EMC Unity XT480	2020.03	1	过保

以上涉及预算 6.48 万元，运维周期为 2025 年 4 月 18 日~2026 年 4 月 17 日。

## 2024 年新增静安区区属医疗机构前置设备及部分机构核心、安全设备软硬件维保清单

类别	名称型号	购置年月	数量	备注
<b>一、《静安区区属医疗机构前置系统设备更新项目》采购的区属医疗机构前置设备</b>				
服务器	联想 SR650	2019.1	27	过保
安全设备	网神防火墙系统 NSG5000-TGSHWM	2019.1	20	过保
<b>二、上海市静安区区属机构三级等保安全加固（硬件采购及集成）项目</b>				
核心交换机 1	华为 S12700E-8 交换机	2020.11	2	过保

核心交换机 2	H3C S5800-56C-EI L3 以太网交换机	2020.11	10	过保
核心交换机 3	H3C S5560X-30F-EI L3 以太网交换机主机	2020.11	2	过保
接入交换机 1	H3C S5130S-28TP-EI L2 以太网交换机主机	2020.11	34	过保
接入交换机 2	H3C S5130S-52P-EI L2 以太网交换机	2020.11	14	过保
负载均衡	迪普 DPtech ADX3000-GC-XE	2020.11	2	过保
WAF 防火墙	绿盟 WAF-HD300C	2020.11	2	过保
入侵检测 1	华为 IPS6515E	2020.11	1	过保
入侵检测 2	中科网威 NSIDS-6000-D366SH	2020.11	1	过保
防毒墙	网御星云 Power V6000-A5310-HW06	2020.11	1	过保
数据库防火墙	绿盟 DASFW-HD800C 数据库防火墙	2020.11	2	过保
数据脱敏	亚信安全亚信数据脱敏系统 AINSG-DM V1.0	2020.11	1	过保
安全网闸	天融信 TopRules 8000 安全网闸	2020.11	1	过保
核心防火墙	深信服 AF-1000-B1200 防火墙	2020.11	34	过保
态势感知探针	深信服 STA-100-B420 态势探针	2020.11	15	保内
终端准入控制	天融信 TSM 主机监控与审计系统	2020.11	17	过保
审计一体机	深信服审计一体机 SdSec-1000-H622M	2020.11	17	过保
数据库审计	美创 DAS-TSH20	2020.11	17	过保
监控预警一体机	数维魔盒 YS-OM1050	2020.11	17	过保
日志审计	安恒 DAS-LOG-1000	2020.11	1	过保
UPS1	32 节雷诺士 NP100-12 12V 100AH 电池, 2 个 16 号电池柜	2020.11	1	过保
UPS2	16 节雷诺士 NP100-12 12V 100AH 电池, 1 个 16 号电池柜	2020.11	1	过保
Raid 卡	适配 X3650 M2, 1G 缓存, 支持 raid1	2020.11	5	过保
HBA 卡	适配 X3650 M2, 16GB HBA 卡	2020.11	10	过保
二、上海市静安区区属机构三级等保安全加固（硬件采购及集成）项目-软件授权维保				
WAF 防火墙授权	绿盟 WAF-HD300C, 一年特征库升级授权。	2020.11	2	过保
入侵检测 1 授权	华为 IPS6515E 入侵检测设备, 一年特征库升级授权。	2020.11	1	过保
入侵检测 2 授权	中科网威	2020.11	1	过保

权	NSIDS-6000-D366SH, 一年特征库升级授权。			
防毒墙授权	网御星云 Power V6000-A5310-HW06 防毒墙, 一年特征库升级授权。	2020.11	1	过保
核心防火墙授权	深信服 AF-1000-B1200 防火墙, 一年安全规则库升级, 一年软件升级授权。	2020.11	34	过保
态势感知探针授权	深信服 STA-100-B420 态势探针, 一年安全规则库升级, 一年软件升级授权。	2020.11	15	过保
审计一体机授权	深信服审计一体机, 硬件平台型号: SdSec-1000-H622M, 一年软件升级授权。	2020.11	17	过保
日志审计授权	安恒 DAS-LOG-1000 日志审计, 一年特征库升级授权。	2020.11	1	过保
数据脱敏授权	亚信安全亚信数据脱敏系统 AINSG-DM, 一年软件升级授权续期。	2020.11	1	过保
监控预警一体机授权	数维魔盒 YS-0M1050, 一年软件升级授权续期。	2020.11	17	过保
三、《静安卫生社区医院机房硬件升级改造项目》采购的 6 家社区医院核心设备				
核心交换机	H3C S5800-56C-EI	2019.3	12	过保
防火墙	网神 Secgate 3600	2019.3	6	过保
虚拟化服务器	浪潮 NF5280M4	2019.3	18	过保
虚拟化存储	浪潮 AS520E-M1	2019.3	6	过保
存储交换机	华为 OceanStor SNS2124	2019.3	12	过保

以上涉及预算 239.655 万元, 运维周期为 2025 年 4 月 18 日~2026 年 4 月 17 日。

## 区域卫生信息平台 2024 年新增软件维保清单

名称	现应用范围
基于社区综改签约病人的家医精准管理	全区
“健康静安”信息惠民应用二期项目	全区
静安区医疗信息合理互认服务及影像云胶片系统	全区
静安区卫健委电子票据统一服务平台	全区
静安区远程超声医联体协同诊断平台	全区

以上涉及预算 107.8 万元, 运维周期为 2025 年 4 月 18 日~2026 年 4 月 17 日。

## 部分医疗机构 2025 年新增三级等保硬件维保设备清单

类别	名称型号	购置年月	数量	备注
一、《静安区 2023 年部分医疗机构三级等保设备增补项目》采购的设备及授权				
国产信创 IPS（入侵防御系统）设备	迪普 DPtech IPS2000（千兆）/V1.0	2023. 6	36	过保

以上涉及预算 18 万元，运维周期以本项目中标后合同签定之日起一年（以中标后合同约定为准）。

## 区域卫生信息平台 2025 年新增软件维保清单

名称	现应用范围
静安区社区绩效考核系统	全区
静安区便捷就医数字化转型应用系统建设项目	全区
静安区区域前置审方系统	全区
上海市静安区卫生信息项目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全区

以上涉及预算 123. 108 万元，运维周期以本项目中标后合同签定之日起一年（以中标后合同约定为准）。

## 服务要求

### 服务周期要求

区域卫生信息平台 2023 年前采购的硬件维保、区域卫生信息平台 2023 年前上线的软件维保的服务周期为 2025 年 11 月 22 日~2026 年 11 月 21 日；

区域卫生信息平台 2024 年新增硬件维保、2024 年增加静安区区属医疗机构前置设备及部分机构核心&安全设备软硬件维保、区域卫生信息平台 2024 年新增软件维保周期为 2025 年 4 月 18 日~2026 年 4 月 17 日；

部分医疗机构 2025 年新增加的三级等保硬件维保、区域卫生信息平台 2025 年新增软件维保周期以本项目中标后合同签定之日起一年（以中标后合同约定为准）。

综上，本项目合同涉及的服务周期覆盖范围为：本合同签定后到 2026 年 11 月 21 日。

---

## 总则

- 安全性

由于静安区卫生信息数据中心是静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的核心业务系统，因此必须确保系统的设备安全、有效，并且在出现故障后能得到及时的修复。

- 可用性

由于原静安区卫生数据中心是静安卫生健康委员会的核心业务系统，因此必须确保系统的可用性，尽可能减少故障的发生。

## 总体要求

- 提供不少于 8 人 5×8 常驻现场服务，其中 7 人为软件驻场人员，1 人为硬件服务驻场人员，驻场人员负责接听故障保修电话，回答和解决问题，每日检查系统运转情况，第一时间发现和解决故障。
- 在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发生时提供 7×24 小时的服务和驻点保障，人员不少于 2 人。
- 如有驻场工程师临时离开，需向卫生信息中心提前请假。
- 保证应用系统灾难性恢复，保证一般灾难情况下系统发生不能运行时的 2 小时诊断、4 小时基本修复的要求。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的应急方案。
- 如遇业务、政策的调整，用户需要进行运维服务范围内应用软件的功能调整时，中标方需要根据要求提供相应的调整开发服务，累计开发工作量在 10 个人月以内的调整开发费用包含在本维保项目中，开发涉及修改源代码所需要的权限，由信息中心负责协调和开放。
- 配合硬件环境改变、调整时所需配合完成的软件重新部署工作。
- 保证系统不发生重大安全问题，保密数据没有外泄。网络和安全策略得到有效保障。
- 定期对系统进行性能监控，保持系统运行过程中性能稳定。
- 完成用户方由于迫切需要而需要进行的数据存取工作。
- 对维护范围内的应用系统进行每日检查和每月一次定期巡视检查，第一时间排除故障的隐患。
- 对维护范围内的应用系统的日检和月检结果进行季度和年度汇总，并提出优化调整建议，并提交用户方。

- 
- 完成对用户方的技术培训。
  - 根据项目需求提供针对常见突发事件（机房环境、公共卫生事件、软硬件系统故障等）应急预案。配合完成应急响应演练工作。
  - 供应商须提供核心设备的备品备件，以确保在设备故障或损坏时能够迅速更换。  
供应商应提供具体的响应时间和服务承诺。

## 维保服务范围

### 硬件维保范围

以静安卫生为服务单位，确保静安区区域医疗卫生信息系统能及时获得相关设备的巡检、故障响应和排除（含损坏件更换）服务，确保相关应用系统的稳定正常运行和数据的安全。

维保内容清单：见上文清单，以上所有设备均已超过原采购合同约定的质保期，以上设备损坏件更换及由此产生的人工费全部包含在此项目费用中。  
投标单位须结合静安区的实际情况，按照招标要求给出详细的维保服务方案。

### 软件维保范围

1. 区域平台（一期、二期、三期）：为静安区各机构的基本业务信息系统提供数据交换和共享。
2. 脑卒中预防救治信息系统：建立脑卒中预防服务规范，开展对脑卒中高危个体进行血管病变的筛查包括颈动脉以及颅内动脉、对脑卒中患者进行规范治疗提供技术支撑。
3. 医疗服务监管系统：对全区各医疗机构及医护人员的服务质量进行监管，进行服务反馈查询和统计分析。
4. 健康档案浏览器：提供给各类人群及管理者浏览健康档案。
5. 人力资源（二期）：统筹管理全区各医疗机构的人力资源情况，包括机构管理、人事信息管理、合同管理、福利薪酬、绩效、培训和考勤管理等功能。
6. 家庭医生服务管理系统：用于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中的家庭医生开展各项业务以及进行团队业务情况查询、管理，实现家庭医生一站式业务管理。

- 
7. 区域 PACS: 基于区域卫生平台的基础, 集合区域内各个医疗机构及站点的影像报告信息采集, 建立一个标准化、集成化的管理和存储, 并提供统一的数据查询、调用接口, 开展对应的统计分析工作。
  8. 区域远程心电 (南片) : 静安南各社区服务中心, 心电检查实现集中管理, 并进行远程技术支持。
  9. 社区库房管理系统 (2016) : 帮助社区医疗机构管理所需的相关物资, 实现无纸化办公数据随时调阅并永久保存的要求。
  10. 妇幼保健平台市级项目配套建设项目: 将儿童保健和妇女保健所涉及的业务, 统一规划和资源的整合, 并提供统一的基础管理功能, 实现妇幼保健信息系统在统一资源的基础上构建不同的业务应用。
  11. 区域基层中医药服务与管理系统建设项目: 建立一套区域基层中医药服务与管理系统, 实现中医药管理部门对区内中医药的综合管理和业务协同。通过建立微门户、微信等移动平台, 主动推送中医药预防保健和养生知识, 通过相关数据采集建立中医药信息化监测。
  12. 静安区全系统阳光采购平台对接改造-器材采购项目: 实现在市阳光平台上与供货经销配送企业之间进行业务单据的自动化交互, 依照统一发布的医疗器械统一编代码信息进行本地系统维护。
  13. 静安区全系统阳光采购平台对接改造-中草药采购项目: 实现中药饮片采购、单据和账务处理、出入库管理等与阳光平台形成自动化互联, 并依照统一发布的中药饮片统编代码信息进行本地系统维护。
  14. 静安区疾控二期市级项目配套扩展项目: 实现二期免疫规划、腹泻病综合监测、儿童青少年健康管理、伤害监测和出生登记五个业务条线信息系统的落地。
  15. 静安区预防接种数字化门诊软件项目: 以受种者为核心, 建立面向受种者的预防接种信息化服务, 对接健康静安服务体系。
  16. 新静安 2016 年基础卫生业务应用系统整合项目: 整合两区卫生信息化建设成果, 完成区域内基础卫生业务应用系统的整合。
  17. 新静安 2016 年社区服务综合改革试点信息化配套项目: 建设区域内“1+1+1”签约居民分级诊疗服务系统, 包括“1+1+1”家庭医生签约系统、分级诊疗系统和处方延伸系统。

- 
18. 上海市静安区移动家庭医生系统项目：基于安卓版手机适用的 APP，将家庭医生需要使用的相关功能界面展示出来，包括健康档案的建立、查看、完善、修改、社区综改（1+1+1）签约、预约挂号、慢病随访管理、中医服务、任务提醒、家庭病床、居民问诊、健康宣教、健康学苑、统计分析、市级健康档案、区级健康档案等界面。
  19. 静安区基于电子健康档案应用水平等级的社区综改配套升级项目：建设完成区内各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电子健康档案（EHR）应用水平等级评审工作，同时通过建设远程心电网络医联体，提升区域的信息化水平。
  20. 静安区深化医改 1+X 项目--区域配套建设项目：完成所有 EHR 评级所需的软件功能和相关接口开发、试点社区 EHR 评级所需应用部署工作。
  21. 静安区健康静安信息惠民应用深化建设项目：建设了“健康静安”微信平台深化、移动家庭医生扩展服务、分级诊疗协同系统、移动 APP 安全加固和短信三网服务平台。
  22. 静安区区域平台基础服务升级改造项目：项目建设了集成门户、共享服务管理平台、市平台诊疗数据接口升级、运维监控平台。
  23. 静安区公共卫生深化扩展项目：项目建设了基于医院电子病历直推的传染病报告系统、新慢性病一体化管理系统、眼病防治综合管理系统、糖尿病患者结核病筛查系统、公共卫生数据质量控制系统。
  24. 静安区区域影像系统升级改造：建设内容包括对区域影像平台、影像集中诊断服务中心进行升级，15 家社区+3 家二级医院接入区域影像诊断中心，同时与上海市影像云平台对接。
  25. 基于社区综改签约病人的家医精准管理：针对静安区内 15 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进行门诊预约分诊系统改造，并为 15 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新建院内门诊医技预约系统。
  26. “健康静安”信息惠民应用二期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互联网护理 WEB 端、成人疫苗接种预约、互联网社区、互联网护理、公卫服务、微信推送、移动运营管理决策应用拓展、综合信息自助服务系统、电子认证管理平台。
  27. 静安区医疗信息合理互认服务及影像云胶片系统：建设包括医疗信息合理互认服务平台，以及覆盖静安区内区属医院的影像云胶片系统。

- 
- 28. 静安区卫健委电子票据统一服务平台：为医疗机构提供快捷的电子票据上线接入模式，针对平台的医疗电子票据数据进行分析治理，并提供决策依据；为患者提供便捷的线上线下取票服务，并与区卫健委、医疗机构现有的互联网服务渠道无缝衔接。
  - 29. 静安区远程超声医联体协同诊断平台：建设内容包括远程超声协同诊断中心应用软件、社区端远程超声协同应用软件、远程超声应用服务中心和社区超声医生工作站数据接口。
  - 30. 静安区社区绩效考核系统：以宝山路街道和彭浦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为试点单位，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精细化管理提供技术与数据支持，提高工作效率、保障各类数据的质量和数据可追溯等，解决传统的手工统计、数据分散、数据质量差、数据无法追溯等系列问题。
  - 31. 静安区便捷就医数字化转型应用系统建设项目：围绕“便捷就医服务”数字化转型工作的具体应用场景及需求，建设了精准预约（预约即挂号）、智能预问诊、医疗付费一件事、电子病历卡和电子出院小结、线上核酸检测申请及查询、中药饮片处方外配服务六大场景。
  - 32. 静安区区域前置审方系统：以静安区现有信息化建设为基础，通过借助信息化手段实现对处方进行自动审核，所有医生开具处方需经系统或药师审核合理后方可开出交费，提升区域医疗机构合理用药水平，实现区域前置审方业务流程，实现上下级医药药学帮扶机制，加强区域用药服务监管。
  - 33. 上海市静安区卫生信息项目管理平台建设项目：通过建设一套项目管理系统可对静安卫健委及下属医疗卫生机构实现规范化预算申报管理流程及项目实施进度管理控制。

以上系统均由上海市静安区卫生信息中心以软件开发的形式采购并建设，并由专人负责所有系统的管理和操作权限。本项目需要保证以上系统正常运行，对系统运行平台中的各类软件进行总体维护，并协调相关厂商提供技术支持服务工作。

投标单位须结合静安区的实际情况，按照招标要求给出详细的维保服务方案。

---

## 软件现场运维要求

### 日常维护服务

主要包含如下工作内容：

- 每日业务系统交互数据检查并报告；
- 各业务系统月交互数据检查并报告；
- 每日全量数据和应用软件备份；
- 按照客户要求定期进行数据备份的有效性测试；
- 数据库状态检查；
- 阵列磁盘状态检查；
- 服务器状态检查；
- 网络状态检查；
- 实时数据监控；
- 系统安全监控。

### 其它经常性发生的突发和临时工作

- 根据要求下发接口文件到医疗机构；
- 医疗机构数据手工导入；
- 帮助医疗机构查找涉及区域平台的系统中指定数据错误原因并指导解决；
- 前置机软件或网络问题排查（包括到医疗机构现场排查）；
- 特殊需求统计报表制作；
- 信息中心数据修改报告单处理；
- 卫生健康委员会报告单处理；
- 系统安全检查；
- 软件应用问题处理；
- 根据用户要求进行的系统性能优化调整以及相关的测试。

---

## 硬件维保服务内容

### 巡检服务

中标服务商至少每季度提供一次现场技术巡检，检查内容参照静安卫生设备健康巡检报告模板要求。除定期的巡检之外，中标服务商须提供重大的节假日（包括但不限于五一、十一、春节、元旦等）、变更等事件之前的健康检查工作，及时发现并纠正设备可能出现的软硬件问题。

中标服务商根据巡检要求，提交详尽的巡检报告，并根据检查结果提供建议，及时发现并纠正可能出现的软硬件问题或隐患。中标服务商应将每次巡检服务内容、巡检时间、系统运行情况、健康检查报告记录在案，每次服务结束后填写详细的《巡检报告》，交由客户确认。

### 故障响应及处理服务

中标服务商须提供维保服务期内随时响应的远程或现场维修服务。

中标服务商应在接到用户故障报修后根据下面的情况提供电话响应在线支持服务，当无法诊断定位或解决问题时，应提高服务响应级别。当客户使用方要求中标服务商提供现场支持和损坏件更换时，中标服务商须联系有经验的工程师及时赶到用户现场提供支持或更换服务。具体响应时间按下表执行：

不同故障级别的响应时间			
故障分类	响应方式		
	电话响应	维护人员到现场	故障排除时间
造成生产运行中断	30分钟以内	1小时内	到现场后2小时内
影响生产运行，但生产运行不中断的	30分钟以内	1小时内	到现场后6小时内
不影响生产运行	30分钟以内	1小时内	到现场后24小时内

特别说明：中标服务商有义务在签署合同时明确中标服务商办事机构的地点。

---

## 操作系统、系统软件升级、授权安装服务

中标服务商应定期对静安区区域医疗卫生信息系统的补丁、操作系统的版本进行检查。中标服务商对静安卫生即将或已经到期的软硬件版本有义务及时通知客户。若原厂商公司发布新的系统补丁和操作系统版本时，中标服务商应及时告知静安卫生，当客户认可决定升级实施后，中标服务商应协调原厂商提供相应介质并进行安装，并协助用户做好升级的计划工作和技术支持。

## 重大变更现场支持服务

静安卫生需要对设备进行如下变更时，中标服务商需派遣工程师提供现场支持，协助用户做好重大变更的技术支持和规划工作，并做好重大变更后的技术支持保障工作，主要包括如下服务内容：

- 设备搬迁
- 系统改造与升级
- 设备扩容
- 与设备（包括系统软件）相关的其他重大变更

## 机房运维服务

- 机房环境监控
  - ✓ 对机房温湿度进行监控，机房在精密空调开机时，温度应维持在 18 至 28 摄氏度之间，湿度应维持在 35 至 75% 之间。如超过指标则需对精密空调进行维护。
  - ✓ 每季度一次对机房进行漏水点检测，检测方法为人工排查方式。如发现机房内存在疑似漏水点需立即上报客户。
  - ✓ 每季度一次对机房内进行排查，消除可能存在的消防隐患问题。
  - ✓ 相关检查与执行结果需进行记录。
- 供电系统巡检
  - ✓ 每季度一次配合强电运维单位对机房的 UPS 主机进行巡检，记录 UPS 设备的运行状况。

- 
- ✓ 配合对机房内的 UPS 主机和电池组每年一次专业的电池健康度检测。
  - ✓ 配合对机房内的机柜供电情况进行维护, 配合客户调整机柜中 PDU 的用电连接情况, 保障每台服务器的两路供电均来自于不同的 PDU 设备。
  - ✓ 相关检查与执行结果需进行记录。

## 系统性能优化服务

当静安区区域医疗卫生信息系统中应用出现一些异常或性能开始低下时, 中标服务商家应做好系统性能的分析, 其中包括但不仅限于 CPU 使用率、内存性能分析、I/O 的性能分析和网络性能分析, 确保系统运行在一个资源充分利用的、合理的、优化的状态下。

## 应急响应处理服务

- 当永和路机房发生突发事件时, 投标方需要在 30 分钟内进行响应, 响应方式为现场处理, 电话处理, 网络处理等。
- 当永和路机房发生应急响应事件时, 投标方需要立即配合信息中心人员开展工作, 与信息中心人员沟通并约定时间内到场, 当发生一级及二级应急响应事件时, 到场时间不得大于 1 小时。

投标服务商家需要提供相应的应急处置方案。

## 服务要求

中标服务商家应为静安卫生建立详细的系统硬件维护服务档案, 内容包括有系统配置等信息。并根据静安卫生的实际需要, 制定详细的服务支持计划。随时更新硬件系统信息。其中包括定期收集硬件设备运行、系统变更后硬件系统信息文档、硬件配置设备问题记录、系统信息及变更后系统信息文档等。定期提交维保月报、季报及年度总结。

## 运维服务人员要求

### 1. 人员投入要求

- 
- 一线驻场服务人员要求投标供应商提供不少于 8 人，其中 7 人为软件驻场人员，1 人为硬件服务驻场人员，报价文件中提供常驻人员的姓名及简历，未经用户方同意，中标服务商不得随意变更现场服务人员， $5 \times 8$  小时工作制，驻场人员负责接听故障保修电话，回答和解决问题，每日检查系统运转情况，第一时间发现和解决故障，具体要求如下：
    - ✓ 全局性平台系统日志检查。
    - ✓ 中间件日志检查与排错。
    - ✓ 应用审计系统记录的审计日志的检查。
    - ✓ 主页防篡改系统的日志记录的检查。
    - ✓ 每一个应用的可用性检查。
    - ✓ 数据库常规检查。
    - ✓ 其它根据上述检查发现异常后需要进行的必要的检查。
    - ✓ 发生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时的  $7 \times 24$  小时驻点服务；
    - ✓ 需要驻点服务的情况下，进驻现场提供服务；
    - ✓ 例行维护报告以及系统故障处理报告的编写；
    - ✓ 如需临时离开，需提前向信息中心说明事由、去向，并且保持通讯畅通。
  - 二线技术支持团队职责如下：
    - ✓ 负责复杂问题处理，当一线支持团队遇到难以解决的软硬件问题时，二线支持团队负责接手并进行深入分析和诊断。通过运用专业的技术知识和经验，找出问题的根本原因，并提供有效的解决方案；
    - ✓ 负责技术难题攻关，针对应用软件功能调整需新技术应用，二线支持团队进行研究和把关，结合项目开发需求，进行技术验证和测试；
    - ✓ 在系统出现重大故障或紧急事件时，二线支持团队作为应急响应团队的核心力量，可以在短时间内做出准确判断，迅速采取行动，制定应急处理方案，进行故障排除和系统恢复工作。

## 2. 项目人员管理要求

- ✓ 中标服务商的项目负责人对派到静安卫生现场相关服务人员进行监督和管理，定期（按季度）向静安卫生负责本项目的使用部门进行工作汇报并提交运维材料，并共同遵守客户关于项目外包人员管理工作的相关规章和制度。

- 
- ✓ 中标服务商保证提供服务的技术人员的数量和素质满足维保服务的要求；保证人员的稳定性，未经甲方同意不得随意更换；如果客户要求更换服务人员的，中标服务商应根据客户的要求更换。
  - ✓ 中标服务商保证派出人员遵守客户有关制度、工作纪律和安全规定，中标服务商服务人员应在客户规定的工作场地范围内工作。

### 3. 项目人员资质要求

- ✓ 项目经理具备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资质优先考虑（提供证书复印件）
- ✓ 驻场核心技术人员具备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系统分析师、ITIL（运维管理）、PMP 等资质优先考虑（提供证书复印件）
- ✓ 二线支持团队人员具备安全工程师、系统分析师、系统架构设计师、网络工程师等软件架构、信息安全、数据分析、系统集成等类型资质优先考虑（提供证书复印件）

### 4. 运维服务其他要求

- ✓ 中标服务商保证提供服务的技术人员的数量和素质满足维保服务的要求；保证人员的稳定性，未经甲方同意不得随意更换；如果客户要求更换服务人员的，中标服务商应根据客户的要求更换。
- ✓ 中标服务商保证派出人员遵守客户有关制度、工作纪律和安全规定，中标服务商服务人员应在客户规定的工作场地范围内工作。

## 服务报告要求

### 季度维护报告（软件）

在每季度的指定日期内提交季度维护报告，以电子文件和书面方式提交用户方。

季度报告的内容包括：

- 日常维护情况，包括：对维护范围内的应用系统的日检和月检结果的汇总，需提供每天巡检的凭证，如截图、日志等；详细说明本季度内对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及应用软件的维护、升级、补丁安装等情况；开发工作量累计在 10 个人月以内的开发服务汇总情况等。
- 针对其他经常性发生的突发和临时工作，提供每一次工作的完整情况说明和处理报告。

- 
- 本季度的故障处理和服务请求汇总，包括：记录软件故障、漏洞修复及安全加固工作等。
  - 配置变更情况
  - 本季度的系统安全检查报告

## 季度维护报告（硬件）

每季度提交季度维护报告，以电子文件提交用户方，审核定稿后提交纸质文件。

季度报告的内容包括：

- 详细说明本季度对所有硬件设备（包括：服务器、存储设备、网络设备等）的巡检（提供截图）、维护、故障处理等情况。
- 分析存在的安全风险，如：数据泄露、网络攻击等，并提出相应的防范措施。
- 列出下季度需要重点关注的运维任务，如：系统升级、硬件更换等。

## 年度维护服务报告（软、硬件）

每年提交全年维护总结报告，以电子文件和书面方式提交用户方。年度报告的内容包括：

- 年度工作回顾：需详细列举一年内在硬件设备维护、软件系统维护、应急处理与演练等方面的工作内容，包括：硬件设备和软件系统的巡检次数、故障处理数量及分析等报告；硬件、软件系统的报错处理等情况；设备返修、备件更换汇总；季度报告汇总等。
- 工作成果展示：明确数据安全保障方面的成果，如全年未发生因运维导致的数据丢失或泄露事件；说明用户满意度情况，展示满意度调查结果及用户反馈问题的解决情况。
- 问题分析：深入剖析运维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包括：硬件设备老化的具体表现，包括使用年限、性能下降指标、故障率情况及其对系统整体运行效率的影响；软件系统的维护与升级、兼容性等情况；数据安全等问题。
- 系统优化建议：针对存在问题提出切实可行的改进措施。
- 安全服务方面：提供《漏洞扫描及整改报告》、《渗透测试及整改报告》、《应急响应报告》（如发生应急情况）。

---

## 维保服务质量

### 服务支持架构和服务流程

投标供应商应用表格和流程图的方式向静安卫生包括设备使用单位阐述技术支持服务的总体架构，说明故障排除服务的流程、规范和免费的热线电话。

### 可靠性保障

根据业务运行要求，生产运行使用的以上维护设备清单中的核心设备系统可靠性应不低于 99.9%，维护期内停机时间不得超过 8 小时，系统故障的停机时间为由于设备硬件故障或系统软件安装配置故障引起的停机时间。

### 其它维保要求

- 投标供应商用于维修更换的零部件为客户向维保产品原制造商采购的正品且有质量保证。若维保设备或配件的原厂商已经宣布停止生产和提供维护的，须在维保设备清单中的备注栏中进行说明。只有这些设备更换零配件时可以采用二手的设备零配件。
- 对于投标供应商，须承诺当发生设备不可用或可用性骤降有停机可能等重大紧急情况时，投标供应商若评估分析其技术人员抢修不能满足客户响应及时性要求，或难以解决的问题的，将尽快采取召唤更高级别的设备原厂商技术服务人员至现场协助抢修等应急措施以弥补履约能力的不足。
- 对系统的保密范围要求：投标方承诺在实施和维护过程中，任何涉及用户方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用户方数据、用户方特有的功能需求等，未得到用户方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对任何第三方展示及销售，否则中标方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中标后，需要与用户方签订保密协议。
- 投标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如涉及产品升级、设备更换扩展时不应改变整个系统的结构、通信方式、管理模式，不应破坏应用软件的正常工作环境。
- 投标供应商应该保证所提供的所有产品或服务皆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版权、知识产权和其他合法权利。

- 
- 业主有权根据本项目应用需求和预算情况，在有关规定的范围内增减上述所购买服务产品的数量和配置。
  - 投标供应商必须根据上述服务要求和服务响应时间作出无推诿承诺。
  - 对系统的保密范围要求：投标方承诺在实施和维护过程中，任何涉及用户方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用户方数据、用户方特有的功能需求等，未得到用户方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对任何第三方展示及销售，否则中标方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中标后，需要与用户方签订保密协议。

## **售后服务**

- 1) 投标供应商在上海有固定的售后服务团队和经营场所，具备完整的技术服务团队且能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
- 2) 维护内容包括定期预防性维护、定期优化改进维护、应急故障维护。
- 3) 要求投标供应商提供项目经理姓名及简历、证书、近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以及工作稳定性的承诺。
- 4) 要求投标供应商提供不少于 8 人常驻现场服务，报价文件中提供常驻人员的姓名、简历，以及近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未经用户方同意中标供应商不得随意变更现场服务人员。需要提供涉及人员工作稳定性的承诺。

## **付款方式要求**

本项目中标后，根据不同的运维周期分次付款，具体条款待招标完成后双方进行协商。

## **验收方案**

- 1) **提交验收时间：**根据招投标及合同规定，在约定服务期限内做好运维工作（无争议发生），并准备好相关验收材料后，即可提交验收申请。
- 2) **验收方式：**静安区卫生信息中心内部验收。
- 3) **验收程序**  
——准备工作
  - ◆根据招投标及合同要求准备相关材料
  - ◆根据要求装订验收文档并在各文档首页贴标签以区分不同文档  
——实施验收  
◆步骤一：文档审核

---

提交完整版验收文档至静安区卫生信息中心审核

◆**步骤二：内部验收会**

信息中心组织内部验收会

◆**步骤三：材料修改**

根据建议修改或补充相关验收材料

**4) 验收标准**

按照合同要求完成相关设备及系统的运维，运维期内无遗留未解决问题。

**5) 费用支付**

根据合同相关规定及运维服务人员表现情况（例如：日常维护服务质量、突发问题及临时工作响应速度、服务报告提交及时性、升级服务计划工作及技术支持、重大变更现场支持服务、机房运维服务等）于运维期内支付相关费用。

## **其他要求**

- 1) 投标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如涉及产品升级、设备更换扩展时不应改变整个系统的结构、通信方式、管理模式，不应破坏应用软件的正常工作环境。
- 2) 投标供应商应该保证所提供的所有服务皆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版权、知识产权和其他合法权利。
- 3) 投标供应商必须根据上述服务要求和服务响应时间作出无推诿承诺。
- 4) 对系统的保密范围要求：投标方承诺在实施和维护过程中，任何涉及用户方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用户方数据、用户方特有的功能需求等，未得到用户方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对任何第三方展示及销售，否则中标方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中标后，需要与用户方签订保密协议。
- 5) 投标供应商需要有质量控制及制度管理能力，需要提供相关的运维工作质量保障体系、运维工作考核制度、文件管理制度等相关内容。
- 6) 投标人需要提供投标截止日期前3年与本项目同类业绩情况。
- 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投标。
- 8) 本项目面向大、中、小、微型等各类供应商采购。
- 9) 投标人应具有相应的经营范围。

##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 包 1 合同模板：

# [合同中心-合同名称]

合同统一编号： [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内部编号：

合同各方：

甲方：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乙方： [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 [合同中心-供应商法人姓名]

（[合同中心-供应商法人性别]）

地址：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地址： [合同中心-供应商所在地]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邮编]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邮编]

电话：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电话：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电话]

传真： [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传真]

传真：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传真]

联系人：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联系人：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本合同当事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 1. 乙方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以下服务：

1. 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其来源应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服务的内容、要求、服务质量等详见合同附件。

#### 2. 合同价格、服务地点和服务期限

##### 2. 1 合同价格

本合同价格为 [合同中心-合同总价] 元整（[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大写]）。

---

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2. 2 服务地点：采购文件中明确的地址

2. 3 本服务的服务期限：[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

### 3. 质量标准和要求

3. 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制造厂家企业标准确定，上述标准不一致的，以严格的标准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3. 2 乙方所交付的服务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

### 4. 权利瑕疵担保

4. 1 乙方保证对其交付的服务享有合法的权利。

4. 2 乙方保证在服务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4. 3 乙方保证其所交付的服务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4. 4 如甲方使用该服务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 5. 验收

5. 1 服务根据合同的规定完成后，甲方应及时进行根据合同的规定进行服务验收。

乙方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甲方递交验收通知书，甲方在收到验收通知书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确定具体日期，由双方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完成服务验收。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验收，对此乙方应当配合。

5. 2 如果属于乙方原因致使系统未能通过验收，乙方应当排除故障，并自行承担相关费用，同时进行试运行，直至服务完全符合验收标准。

5. 3 如果属于甲方原因致使系统未能通过验收，甲方应在合理时间内排除故障，再次进行验收。如果属于故障之外的原因，除本合同规定的不可抗力外，甲方不愿或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验收，则由乙方单方面进行验收，并将验收报告提交甲方，即视为验收通过。

5. 4 甲方根据合同的规定对服务验收合格后，甲方收取发票并签署验收意见。

---

## 6. 保密

6. 1 如果甲方或乙方提供的内容属于保密的，应签订保密协议，甲乙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 7. 付款

7. 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单位：元）。

7. 2 本合同款项按照以下方式支付。

7. 2. 1 付款方式：分期付款

7. 2. 2 付款条件： **[合同中心-支付方式名称]**

（1）本合同付款按照上述付款内容和付款次序分期付款。

（2）第一笔付款预付款：在本合同签订且甲方收到乙方按本合同第 14 条规定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和预付款等额的银行保函和收款凭证后十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价款；

（3）第二笔服务付款：当乙方提供服务时间达到本合同服务期限二分之一并完成合同规定的相应服务事项时，甲方收到发票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价款；

（4）第三笔付款服务最终验收付款：当乙方完成合同服务期限内规定的服务事项后，服务验收单或验收报告出具后十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剩余合同款项。服务验收单或验收报告出具后十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剩余合同款项。

## 8. 甲方（甲方）的权利义务

8. 1、甲方有权在合同规定的范围内享受，对没有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服务事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加紧提供服务，直至符合要求为止。

8. 2 如果乙方无法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或者服务无法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造成的无法正常运行，甲方有权邀请第三方提供服务，其支付的服务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果乙方不支付，甲方有权在支付乙方合同款项时扣除其相等的金额。

8. 3 由于乙方服务质量或延误服务的原因，使甲方有关或设备损坏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经济赔偿。

8. 4 甲方在合同规定的服务期限内有义务为乙方创造服务工作便利，并提供适合的工作环境，协助乙方完成服务工作。

8. 5 当或设备发生故障时，甲方应及时告知乙方有关发生故障的相关信息，以便乙方

---

及时分析故障原因，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排除故障，恢复正常运行。

8. 6 如果甲方因工作需要对原有进行调整，应有义务并通过有效的方式及时通知乙方涉及合同服务范围调整的，应与乙方协商解决。

## 9.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9. 1 乙方根据合同的服务内容和要求及时提供相应的服务，如果甲方在合同服务范围外增加或扩大服务内容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其相应的费用。

9. 2 乙方为了更好地进行服务，满足甲方对服务质量的要求，有权利要求甲方提供合适的工作环境和便利。在进行故障处理紧急服务时，可以要求甲方进行合作配合。

9. 3 如果由于甲方的责任而造成服务延误或不能达到服务质量的，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9. 4 由于因甲方工作人员人为操作失误、或供电等环境不符合合同设备正常工作要求、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设备损毁，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9. 5 乙方保证在服务中，未经甲方许可不得使用含有可以自动终止或妨碍系统运作的软件和硬件，否则，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9. 6 乙方在履行服务时，发现存在潜在缺陷或故障时，有义务及时与甲方联系，共同落实防范措施，保证正常运行。

9. 7 如果乙方确实需要第三方合作才能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和服务质量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同意，并由乙方承担第三方提供服务的费用。

9. 8 乙方保证在服务中提供更换的部件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如果或证实服务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 10 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 10. 补救措施和索赔

10. 1 甲方有权根据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10. 2 在服务期限内，如果乙方对提供服务的缺陷负有责任而甲方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根据服务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买卖双方商定降低服务的价格。

（2）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七天内，根据合同的规定负责采用符合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在服务中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

---

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

(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索赔金额，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 11. 履约延误

11. 1 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供服务。

11. 2 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服务，甲方有权没收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或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1. 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期提供服务。

## 12. 误期赔偿

12. 1 除合同第 13 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甲方可以在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天（天）赔偿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周按七天计算，不足七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 13. 不可抗力

13. 1 如果合同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3. 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变化，以及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13. 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

## 14. 履约保证金

14. 1 在本合同签署之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交一笔金额为元人民币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应自出具之日起至全部服务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三十天内有效。在全部服务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 15 日内，甲方应一次性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

14. 2 履约保证金可以采用支票或者甲方认可的银行出具的保函。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所需的有关费用均由其自行负担。

14. 3 如乙方未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则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得到补偿。履约保证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仍需承担赔偿责任。

## 15. 争端的解决

15. 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十天内仍不能解决，可以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提请调解。

15. 2 调解不成则提交上海仲裁委员会根据其仲裁规则和程序进行仲裁。

15. 3 如仲裁事项不影响合同其它部分的履行，则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 16. 违约终止合同

16. 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服务。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义务。

16. 2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之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 17. 破产终止合同

17. 1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 18. 合同转让和分包

18. 1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 19. 合同生效

19. 1 本合同在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并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19. 2 本合同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一份送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

## 20. 合同附件

20. 1 本合同附件包括： 招标(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

20. 2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0. 3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若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则以最新的文件为准。

## 21. 合同修改

21. 1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

日期： **[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日期： **[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

附件 1： 正本或副本

上海市静安区区域卫生信息平台  
日常软、硬件运维项目

项目编号：310106000250210170642-06197431（标项 ）

资

---

# 质

# 文

# 件

投标人全称:

地 址:

时 间:

---

## 1、资质文件目录

- (1) 投标声明书（格式见附件，含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 (2) 提供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内任意时间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投标人信用查询网页截图。（以开标当日采购人或由采购人委托的评标委员会核实的查询结果为准）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 (4)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事业单位的，则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的，则提供有效的身份证件复印件并签字；
- (5) 提供有效的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完税凭证或税务部门出具的证明）；
- (6) 提供有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缴纳凭证或人社部门出具的证明）；
- (7) 联合投标协议书（若需要）；
- (8) 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若需要）；
- (9) 提供采购公告中符合投标人特定条件要求的有效的其他资质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及需要说明的资料。

---

附件 2:

## 声 明 书

致上海欣丰招标服务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 经营地址\_\_\_\_\_。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上海市静安区区域卫生信息平台日常软、硬件运维项目)(编号为 310106000250210170642-06197431)的投标, 为此, 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 同意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
- 2、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3、若中标, 我方将按招标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4、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 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 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 5、投标文件自开标日起有效期为 90 天。
- 6、我方参与本项目前 3 年内的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7、我方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查询,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8、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 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签名 (或签章) : \_\_\_\_\_ 日期: \_\_\_\_\_

投标人全称 (公章) : \_\_\_\_\_

---

附件 3: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上海欣丰招标服务有限公司: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_\_\_\_\_ (姓名)为授权代表, 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的投标活动, 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授权代表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 本授权书一直有效。授权代表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 特此委托。

授权代表签名:\_\_\_\_\_ 职务:\_\_\_\_\_

授权代表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名章):\_\_\_\_\_ 职务:\_\_\_\_\_

投标人全称(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

附件 4:

## 联合投标协议书（如有）

甲方:

乙方:

（如果有的话，可按甲、乙、丙、丁…序列增加）

各方经协商，就响应 \_\_\_\_\_组织实施的编号为号的招标活动联合进行投标之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各方一致决定，以 \_\_\_\_\_ 为主办人进行投标，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分别提交资格文件。

二、在本次投标过程中，主办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招标方和采购人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响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如果中标并签订合同，则联合投标各方将共同履行对招标方和采购人所负有的全部义务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三、联合投标其余各方保证对主办人为响应本次招标而提供的产品和服务提供全部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支持。

四、本次联合投标中，甲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乙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五、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六、本协议提交招标方后，联合投标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实质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七、本协议签约各方各持一份，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甲方单位: (公章) 乙方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 5:

### 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如有）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根据 \_\_\_\_\_ 与 \_\_\_\_\_ 签订的《联合投标协议书》的内容，主办人 \_\_\_\_\_ 的法定代表人 \_\_\_\_\_ 现授权 \_\_\_\_\_ 为联合投标代理人，代理人在投标、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这有关的一切事务， 联合投标各方均予以认可并遵守。

特此委托。

授权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联合体甲方单位： （公章） 联合体乙方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 6:

正本或副本

## 上海市静安区区域卫生信息平台 日常软、硬件运维项目

项目编号: 310106000250210170642-06197431 (标  
项 )

# 技术及商务文件

投标人全称:

地 址:

时 间:

---

---

## 2、技术及商务文件目录

- (1) 评分对应表（格式见附件，主要用于评委对应评分内容）
- (2) 投标项目明细清单（含货物、服务等）；
- (3) 技术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 (4) 项目总体解决方案（可包含且不限于对项目总体要求的理解、项目总体架构及技术解决方案等）；
- (5) 项目实施计划（可包含且不限于保证工期的施工组织方案及人力资源安排、项目组人员清单等）；
- (6) 列入政府采购节能环保清单的证明资料（若有）；
- (7) 商务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 (8) 售后服务计划（可包含且不限于对用户故障的响应、处理、定期巡检、备品备件、常用耗材提供、驻点人员情况等）；
- (9) 技术培训计划（若有）；
- (10) 投标人履约能力（可包含且不限于技术力量情况、投标人各项能力证书）；
- (11) 案例的业绩证明（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等）；
- (12) 投标方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资料。

---

附件 7:

## 评分对应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_\_\_\_\_

标项：\_\_\_\_\_

评分项目	投标文件对应资料	投标文件页码
对应第三章评分办法及评分标准（报价除外）		
.....		

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日期：\_\_\_\_\_

---

附件 8:

## 投标项目明细清单

投标人全称（公章）：\_\_\_\_\_

标项：\_\_\_\_\_

### 货物类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位及数量	性能及指标	产地

### 服务类

序号	服务内容	服务人员数量	工作量

注：在填写时，如上表不适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可在确保投标明细内容完整的情况下，根据上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日期：\_\_\_\_\_

---

附件 9:

## 技术响应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_\_\_\_\_ 标项：\_\_\_\_\_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

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设备的性能指标、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日 期：\_\_\_\_\_

---

附件 10:

## 项目组人员清单

投标人全称（公章）：\_\_\_\_\_ 标项：\_\_\_\_\_

姓名	职务	专业技 术资格	证书 编号	参加本单位 工作时间	劳动合 同编号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日 期：\_\_\_\_\_

---

附件 11:

## 商务响应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_\_\_\_\_

标项：\_\_\_\_\_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供货时间(项目工期)及地点			
付款条件			
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方式			
项目维护计划			
响应情况			
本地化服务要求			
技术培训			
公司技术力量情况			
经验或业绩要求			
.....			

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日期：\_\_\_\_\_

---

附件 12:

### 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_\_\_\_\_

采购单位名称	设备或项目名称	采购数量	单价	合同金额 (万元)	附件页码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合 同	验 收 报 告	
备注	提供投标人同类项目合同复印件、用户验收报告（如有）。						

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时 间：\_\_\_\_\_

---

附件 13:

正本或副本

## 上海市静安区区域卫生信息平台 日常软、硬件运维项目

项目编号: 310106000250210170642-06197431 (标  
项 )

# 报 价 文 件

投标人全称:

地 址:

时 间:

---

### 3、报价文件目录

- (1) 投标报价明细表（见附件 14）；
- (2)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 (3) 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 15）；
- (4) 残疾人福利企业声明函（见附件 16）。

---

附件 14:

## 投 标 报 价 明 细 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_\_\_\_\_

招标编号及标项: \_\_\_\_\_

上海市静安区区域卫生信息平台日常软、硬件运维项目包 1

项目名称	服务周期	最终报价(总价、元)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 分项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金额(元)	服务期限
区域卫生信息平台 2023 年前采购的硬件维保		
区域卫生信息平台 2023 年前上线的软件维保		
区域卫生信息平台 2024 年新增加的硬件维保		
2024 年新增加的静安区区属医疗机构前置设备及部分机构核心、安全设备软硬件维保		
区域卫生信息平台 2024 年新增加的软件维保		
部分医疗机构 2025 年新增加的三级等保硬件维保		
区域卫生信息平台 2025 年新增加的软件维保		
投标总价(元):		
投标总价(元)(大写):		

---

投标人分项报价不得超过预算金额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信息技术服务）行业；投标人为（企业名称），从业人 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  
业）；

2. （标的名称），属于（信息技术服务）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 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  
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 扶持中小企业、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评审时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享受10%的价格折扣。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

附件 16: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

(以下附件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单独提供即可，无需密封进投标文件)

附件 17：

## 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投标人全称) \_\_\_\_\_

你单位递交的以下项目投标文件，经查验，投标文件的包装、密封情况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已于 2020 年    月    日    时 分由我中心工作人员接受。

项目编号		标 项	
项目名称			

请仔细阅读以下内容：

1、本回执中除接收时间、接收人签名以外均为必填，如因信息填写错误、疏漏等造成投标文件接收出现任何问题，责任由投标单位自负。

2、标项填写方式：如该项目只有一个标项填“1”，多个标项请填写投标的完整标项号。

3、本回执投标单位按要求填写打印后，由授权代表携带至投标现场，与投标文件一并交至 **上海欣丰招标服务有限公司** 现场工作人员。如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时未提供回执，视同不需要回执。

**上海欣丰招标服务有限公司**

接收人签名或签章： \_\_\_\_\_

---

附件 18:

## 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上海欣丰招标服务有限公司:**

本人经由\_\_\_\_\_ (单位) 负责人\_\_\_\_\_ (姓名) 合法授权参加\_\_\_\_\_ 项目 (编号: \_\_\_\_\_) 政府采购活动, 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 (负责人) 联系确认, 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_\_\_\_\_:

- A. 投资关系
- B. 行政隶属关系
- C. 业务指导关系
- D. 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 (如有, 请如实说明) \_\_\_\_\_。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 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_\_\_\_\_ (供应商名称) 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_\_\_\_\_:

- A.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 B.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 C.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 D.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 E.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 F.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 G. 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 H. 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 (占主营业务收入 50% 以上) 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 (如融资) 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 I. 其他利害关系情况 \_\_\_\_\_。

三、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四、我发现\_\_\_\_\_ 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_\_\_\_\_ 项利害关系。

(供应商代表签名) \_\_\_\_\_

年 月 日